中共奇台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2023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_Toc32314)

[一、主要职能](#_Toc30567)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_Toc2151)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_Toc2937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_Toc25314)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_Toc1214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1320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_Toc2656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2036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30870)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2151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581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581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_Toc1235)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_Toc14519)

[（二）政府采购情况](#_Toc227)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_Toc8391)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_Toc11283)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_Toc3250)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_Toc2278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_Toc2183)

[二、《收入决算表》](#_Toc24532)

[三、《支出决算表》](#_Toc3243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_Toc2878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_Toc1486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_Toc8884)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_Toc2910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_Toc764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贯彻落实中央和区、州政法委有关政法工作、政法干部队伍建设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的方针、政策、指示，根据上级政法委员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和县委、县政府的部署，指导政法各部门和综合治理成员单位的工作。围绕县委、县政府改革和发展的中心工作，对一定时期内的政法工作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作出部署，并督促贯彻落实；参与依法治县方针的实施。

组织、协调、指导维护社会稳定工作，督促有关部门抓好落实。组织开展政法工作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调查研究，提出政法工作改革和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的意见。检查监督政法部门执行法律法规和党的方针政策的情况，研究制定严肃执法、落实党的方针政策的具体措施，督促纠正执法中存在的问题，协助有关部门查处执法中的违法违纪问题。

支持、监督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组织查处地方和部门保护主义及非法干涉、干预和影响政法干警依法执行公务的事件；督促、协调政法各部门密切配合查处大案要案，研究、协调有争议的重大、疑难案件；指导全县政法部门信访工作。

组织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研究制定并督促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有关子横册和措施。研究制定加强政法干部队伍建设的措施；协助县委组织部考察、管理政法部门的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协助管理镇、街道综治副职，组织指导政法部门干部队伍的教育管理和培训工作。

组织、指导有关部门开展政法、综治宣传工作，推广政法、综合治理工作的先进经验，表彰政法、综合治理工作的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中共奇台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2023年度，实有人数45人，其中：在职人员39人，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6人。

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5个处室，分别是：办公室、指导科、综治督导科、边防科、执法监督科。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总计3,970.2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3,970.22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2023年度支出总计3,970.22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3,970.22万元，结余分配0.0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00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2,150.35万元，下降35.13%，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减少专职联防队聘用人员，聘用人员工资较上年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3,970.2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898.43万元，占98.19%；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71.79万元，占1.8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3,970.2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90.06万元，占17.38%；项目支出3,280.16万元，占82.62%；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3,898.43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3,898.43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3,898.43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00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3,898.43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2,166.24万元，下降35.72%,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减少专职联防队聘用人员，聘用人员工资较上年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2,398.00万元，决算数3,898.43万元，预决算差异率62.57%，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单位在职人员工资、津补贴等人员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898.4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19%。与上年相比，减少2,166.24万元，下降35.72%,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减少专职联防队聘用人员，聘用人员工资较上年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2,398.00万元，决算数3,898.43万元，预决算差异率62.57%，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单位在职人员工资、津补贴等人员经费。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207.55万元，占56.63%；

2.国防支出（类）752.65万元，占19.31%；

3.公共安全类支出（类）665.00万元，占17.06%；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56.43万元，占1.45%；

5.卫生健康支出（类）29.39万元，占0.75%；

6.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类）135.00万元，占3.46%；

7.住房保障支出（类）43.52万元，占1.1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665.00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1,554.80万元，下降70.04%，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减少运营维护项目建设资金。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0.25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0.01万元，下降3.85%，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大病医疗补助经费较上年减少。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数为25.94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15.24万元，增长142.43%，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在职人员增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数为3.19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0.06万元，增长1.92%，主要原因是：单位在职人员增加，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增加。

5.国防支出（类）国防动员（款）边海防（项）:支出决算数为752.65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469.85万元，下降38.43%，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较上年减少道路升级改造项目。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数为43.52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5.34万元，增长13.99%，主要原因是：单位在职人员增加，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增加。

7.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款）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135.00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103.24万元，下降43.33%，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减少中小企业化债及信访矛盾化解资金。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数为2.35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2.35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细化，新增退休人员取暖费、独生子女奖励金等。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54.08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8.20万元，增长17.87%，主要原因是：单位在职人员增加，人员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10.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560.71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350.81万元，下降38.49%，主要原因是：科目调整细化，将退休人员取暖费、独生子女奖励金等资金根据实际用途调整至其他科目。

1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4.00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4.00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增加绩效考核业务补助经费。

1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313.63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313.63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增加专班抽调干部出差补助及办公经费、办公楼取暖费等。

1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业务（项）:支出决算数为2.95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2.95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较上年增加跟车干部差旅费。

1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1,326.26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0.77万元，下降0.06%，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减少口岸工作组成员生活补助、联管联防项目经费等。

15.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8.88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2.35万元，下降20.93%，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减少工作队为民办实事好事经费。

1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20.00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单位科目调整，相关办公经费调整至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中的行政运行列支。

1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16.20万元，下降100%，主要原因是：单位科目调整，本年将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调整至行政单位医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90.0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621.44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

公用经费68.62万元，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2.50万元，比上年增加0.05万元，增长2.04%,主要原因是：车辆老化，车辆维修费、燃油费等较上年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50万元，占100.00%，比上年增加0.05万元，增长2.04%,主要原因是：车辆老化，车辆维修费、燃油费等较上年增加；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经费。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年无此项经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5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5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公务用车燃油费、车辆维修维护费、保险费、过路费等。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4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4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国有资产车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无差异。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年无此项经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2.50万元，决算数2.5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年严格按年初预算执行“三公”经费，预决算对比无差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经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经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全年预算数2.50万元，决算数2.5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年严格按年初预算执行“三公”经费，预决算对比无差异；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0.00万元，决算数0.0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经费。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中共奇台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8.62万元，比上年减少184.36万元，下降72.88%，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办公经费、劳务费等较上年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0.9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2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1.75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0.9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0.9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原值561.79万元，房屋0.00平方米，价值0.00万元。车辆4辆，价值82.00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4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2023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1个，全年预算总额3,970.22万元，实际执行总额3,970.22万元；预算绩效评价项目14个，全年预算数3,256.52万元，全年执行数3,255.97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优化资源配置。通过对项目进行事前绩效评估，能够筛选出更具价值和可行性的项目，避免盲目投入资金，使有限的财政资源流向最需要、最能产生效益的领域；二是明确绩效目标。明确设定绩效目标，对工作任务和目标有了更清晰的认识，提高了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控制成本支出。对各项费用进行严格监控，防止超预算支出，通过合理设定采购需求和评定标准，降低采购成本，节约财政资金。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对绩效管理重视不够。部分业务人员绩效管理意识不强，未能全面深入认识理解绩效管理工作的意义。绩效管理经验不足；二是对绩效预算精细化有差距。预算管理不够精细化，各项指标的明确性、可衡量性、相关性不甚了解。对绩效评价结果运用不够熟练。绩效评价结果的重要性被忽视，具体如何运用绩效评价结果不清楚，将绩效评价结果运用于实践当中存在两张皮现象。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要强化对预算执行过程中的管理和监督，预算管理制度加以完善，借助岗位培训学习等途径，强化预算人员的素质能力，以提高预算管理的质量水平；二是基于行政事业单位预算编制的重要性，行政事业单位要给予充裕的预算编制时间，使预算编制人员能够对本单位的财务运行状况加以总体把握，并做好预算编制参考数据及信息的收集整理工作，及时论证单位预算项目，在确保项目可行的基础上再制定出具体的编制计划，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和针对性。对本单位预算资金的实时使用情况加以监督，确保资金流向及使用符合预算目标，对出现的偏差及时加以纠正。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绩效自评表及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年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部门（单位）名称** | 中共奇台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 | | | | | |  |
| **部门资金（万元）** | **资金来源**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权重** | **执行率** | **得分** |  |
| **中央安排** | 0.00 | 0.00 | 0.00 | 10 | 100% | 10 |  |
| **自治区安排** | 0.00 | 0.00 | 0.00 | - | - | - |  |
| **地（州、市）安排** | 0.00 | 0.00 | 0.00 | - | - | - |  |
| **县（市、区）安排** | 2,398.00 | 3,898.43 | 3,898.43 | - | - | - |  |
| **其他资金** | 17.73 | 71.79 | 71.79 | - | - | - |  |
| **合计** | 2,415.73 | 3,970.22 | 3,970.22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1.组织、协调、指导维护社会稳定工作，督促有关部门抓好落实。2.支持、监督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3.组织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研究制定并督促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的有关政策和措施。4.组织、指导有关部门开展政法、综治宣传工作，推广政法、综合治理工作的先进经验，表彰政法、综合治理工作的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 | | | 全年开展政法领导干部读书班2期，反邪教警示教育宣传活动3次，HBY培训2期，联合踏查2次，有效提高政法领导干部理论素养，有效提高广大群众反邪教意识，有力促进HBY综合素能提升。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指标值设定依据** | **分值权重**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得分** |  |
| 履职效能 | 数量指标 | 政法领导干部读书班期数 | >=2期 | 昌吉州2023年度重点工作考核细则 | 25 | 2期 | 25 |  |
| 开展反邪教警示教育宣传活动 | >=3次 | 昌吉州2023年度重点工作考核细则 | 15 | 3次 | 15 |  |
| 开展HBY培训期数 | >=2期 | 昌吉州2023年度重点工作考核细则 | 30 | 2期 | 30 |  |
| 开展联合踏查次数 | >=2次 | 昌吉州2023年度重点工作考核细则 | 20 | 2次 | 20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交通运输卡点建设项目昌州财预[2023]21号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 | | 中共奇台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 | | | **实施单位** | | 中共奇台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 | | | |
| **项目资金（万元）** | |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 **分值** | | **执行率** |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0.96 | 9.25 | 8.70 | | 10 | | 94.05% | | 8.51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0.96 | 9.25 | 8.70 |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0.00 | 0.00 | 0.00 | |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
| 根据工作要求，财政拨付交通运输卡点建设项目专项资金0.964万元，用于交通运输卡点建设及配套设施完善，建设交通运输服务点位数量11个。建设移动彩钢房数量13座，达到提高工作效率，改善工作环境的成效。 | | | | | 财政拨付交通运输卡点建设项目专项资金9.252万元，用于交通运输卡点建设及配套设施完善，建设交通运输服务点位数量11个，建设移动彩钢房数量13座。目前已全部完成，达到了提高工作效率，改善工作环境的成效。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 **得分** |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建设交通运输服务点位数量 | | =11个 | =11个 | 10 | | 10 | |  | |
| 数量指标 | 建设移动彩钢房数量 | | =13座 | =13座 | 10 | | 10 | |  | |
| 质量指标 |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 | =100% | =100% | 10 | | 10 | |  |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完工及时率 | | =100% | =100% | 5 | | 5 | |  | |
| 时效指标 | 项目开工及时率 | | =100% | =100% | 5 | | 5 | |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率 | | <=100% | =94.05% | 20 | | 17.02 | | 预算不精准，多预算5498元，实际支付未达预算总额。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 | 有效保障 | 有效保障 | 10 | | 10 |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升疫情防控能力 | | 有效提升 | 有效提升 | 10 | | 10 | |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 >=96% | =96% | 10 | | 10 | |  | |
| 总分 | | | | | | | 100 | | 95.53分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昌州财预[2023]13号关于下达2022年度自治州绩效考核业务补助经费的通知 | | | | | | | | | | |
| **主管部门** | | 中共奇台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 | | | **实施单位** | | 中共奇台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 | | | |
| **项目资金（万元）** | |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 **分值** | | **执行率** |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4.00 | 4.00 | 4.00 | | 10 | | 100.00% | | 10.0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4.00 | 4.00 | 4.00 | |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0.00 | 0.00 | 0.00 | |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 |
| 根据昌州财预[2023]13号《关于下达2022年度自治州绩效考核业务补助经费的通知》文件精神，下拨政法委4万元绩效考核业务补助经费，用于乡镇、政法系统、其他部门单位共计65个单位绩效考核日常工作，达到提高经济质量发展，提高部门、乡镇满意度的成效。 | | | | | 根据昌州财预[2023]13号《关于下达2022年度自治州绩效考核业务补助经费的通知》文件精神，下拨政法委4万元绩效考核业务补助经费，用于乡镇、政法系统、其他部门单位共计65个单位绩效考核日常工作，目前，均已落实完毕，达到了提高经济质量发展，提高了部门、乡镇满意度的成效。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 **得分** |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被考核单位数量 | | =65家 | =65家 | 10 | | 10 | |  | |
| 数量指标 | 考核全县各乡镇部门指标体系 | | =3个 | =3个 | 10 | | 10 | |  | |
| 质量指标 | 绩效考核体系覆盖率 | | =100% | =100% | 10 | | 10 | |  | |
| 时效指标 | 绩效考核日常管理及时率 | | =100% | =100% | 10 | | 10 | |  |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项目预算控制率 | | <=100% | =100% | 20 | | 20 | |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高经济质量发展 | | =97% | =97% | 20 | | 20 | |  |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部门满意度 | | >=96% | =96% | 5 | | 5 | |  | |
| 满意度指标 | 乡镇满意度 | | >=97% | =97% | 5 | | 5 | |  | |
| 总分 | | | | | | | 100 | | 100分 | |  |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部门当年预算绩效评价项目有12个涉密项目，涉及全年预算数3,243.27万元，全年执行数3,243.27万元，未公开绩效自评表原因：涉密项目不公开项目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